



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关于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，公司股份总数由400,060,000股增加至407,975,000股；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验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00,060,000.00元增加至人民币407,975,000.00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3）。

二、关于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,006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,797.50万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10,100万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壹元，发行后普通股总数为40,006万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0,797.50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40,797.50万股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具体事宜。

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》相关授权内容，上述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9日